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忠先生主持，监事全体成员及部分高管列席参加了此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 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 关于审议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惠州亚泰高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惠州市亚泰高科设计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亚泰高科”）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商业银行理财产品，该计划的实施计划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也不

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监管的相关规定。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0月25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惠州亚泰高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25日